

## 未來計劃及 [ 編纂 ]

### 未來計劃

有關未來計劃的詳細描述，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業務策略」一節。

### [ 編纂 ]

我們擬將 [ 編纂 ] [ 編纂 ] 約 [ 編纂 ] (經扣除與 [ 編纂 ] 有關的相關 [ 編纂 ] 費用及估計開支及按 [ 編纂 ] [ 編纂 ] (即 [ 編纂 ] 範圍的中位數) 計算) 作以下用途：

- 約 [ 編纂 ] 或 [ 編纂 ] 的約 [ 編纂 ] 將用作在香港開設新店；
- 約 [ 編纂 ] 或 [ 編纂 ] 的約 [ 編纂 ] 將用作擴張香港的現有中央廚房；
- 約 [ 編纂 ] 或 [ 編纂 ] 的約 [ 編纂 ] 將用作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 約 [ 編纂 ] 或 [ 編纂 ] 的約 [ 編纂 ] 將用作進一步提升營運能力及效率；及
- 約 [ 編纂 ] 或 [ 編纂 ] 的約 [ 編纂 ] 將用作本集團一般營運資金。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期間，[ 編纂 ] [ 編纂 ] 將動用如下：

	於 最後實際 可行日期 至 2019 年 9 月 30 日 千港元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 止六個月 千港元	總計 千港元	概約 百分比 %
在香港開設新店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擴張香港的現有中央廚房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提升營運能力及效率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一般營運資金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 編纂 ]
	<u>[ 編纂 ]</u>	<u>[ 編纂 ]</u>	<u>[ 編纂 ]</u>	<u>[ 編纂 ]</u>	<u>[ 編纂 ]</u>	<u>[ 編纂 ]</u>

## 未來計劃及 [ 編纂 ]

### 實施計劃

本集團將致力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2021年3月31日止期間實現下列里程碑事項，而該等事項的各自預計完成時間乃根據本節「基準及主要假設」一段載列的若干基準及假設而釐定。該等基準及假設本質上受多項不明朗及不可預測的因素所影響，尤其是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的風險因素。因此，概不保證本集團的業務計劃將按照估計時間表完成，亦不保證未來計劃將能悉數完成。

###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至2019年9月30日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在香港開設新店	➤ 於旺角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資本開支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旺角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租金按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旺角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營運資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擴張香港的現有中央廚房	➤ 新中央廚房的裝修、翻新及安裝，包括冷凍庫及冷藏室	[ 編纂 ] 約 [ 編纂 ]
	➤ 購買額外設施及機器，例如骨湯生產線、叉燒生產線、配菜生產線及調味料生產線	[ 編纂 ] 約 [ 編纂 ]
	➤ 評價新中央廚房的效率及評估我們對額外設施及機器的需要	
	➤ 營運新廚房的營運資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未 來 計 劃 及 [ 編 纂 ]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 推廣計劃及其他營銷活動	[ 編纂 ] 約 [ 編纂 ]
	➤ 加強營銷渠道，例如開發流動營銷應用平台	[ 編纂 ] 約 [ 編纂 ]
提升營運能力及效率	➤ 升級我們現有的企業資源規劃系統，以支持人力資源、會計及採購職能	[ 編纂 ] 約 [ 編纂 ]
	➤ 額外聘用產品開發經理、業務開發經理、培訓經理及人力資源經理，以支持我們的營運能力及效率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截至 2020 年 3 月 31 日止六個月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在香港開設新店	➤ 於將軍澳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資本開支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將軍澳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租金按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將軍澳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營運資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 推廣計劃及其他營銷活動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未來計劃及 [ 編纂 ]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提升營運能力及效率	➤ 維持新增產品開發經理、業務開發經理、培訓經理及人力資源經理的薪資	[ 編纂 ] 約 [ 編纂 ]

截至 2020 年 9 月 30 日止六個月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在香港開設新店	➤ 於屯門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資本開支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屯門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租金按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屯門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營運資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 推廣計劃及其他營銷活動	[ 編纂 ] 約 [ 編纂 ]

截至 2021 年 3 月 31 日止六個月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在香港開設新店	➤ 於觀塘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資本開支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觀塘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租金按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於觀塘以「豚王」品牌開設新餐館的營運資金	[ 編纂 ] 約 [ 編纂 ]

## 未來計劃及 [ 編纂 ]

業務策略	實施活動	資金來源
進一步提升品牌知名度	➤ 推廣計劃及其他營銷活動	[ 編纂 ] 約 [ 編纂 ]

### 基準及主要假設

董事所列業務目標乃以下列基準及主要假設為依據：

- 概無發生任何將對本集團業務營運產生不利影響有關通脹、利率、稅率及匯率的重大經濟變動；
- 本集團將擁有充裕財務資源以滿足與業務目標相關期間的計劃資本開支及業務發展所需；
- 與我們有關的現有法律(不論在中國或全球任何地方)、政策或行業或監管待遇或本集團業務營運所處的政治、經濟或市場狀況概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 我們適用的稅基或稅率概無發生任何重大變動；
- 概無發生任何將嚴重中斷我們的業務營運或導致我們的物業或設施蒙受重大損失、損害或毀壞的自然、政治或其他形式的災難；
- 我們與主要客戶及供應商的業務關係概無出現任何重大變動；
- 我們已取得的任何牌照及許可證的有效性概無出現任何變動；及
- 我們概無受到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所載風險因素的重大影響。

倘 [ 編纂 ] 設定為建議 [ 編纂 ] 範圍的最高位，與本公司應收 [ 編纂 ] (採用本文件所述範圍中位數釐定的 [ 編纂 ] 計算) 相比，本公司將額外獲得 [ 編纂 ] [ 編纂 ] 約 [ 編纂 ]，該等款項將按上文所載相同比例應用。

倘 [ 編纂 ] 設定為建議 [ 編纂 ] 範圍的最低位，與本公司應收 [ 編纂 ] (採用本文件所述範圍中位數釐定的 [ 編纂 ] 計算) 相比，[ 編纂 ] [ 編纂 ] 將減少約 [ 編纂 ]。在此情況下，本公司計劃按比例削減分配至上述用途的 [ 編纂 ]。

## 未來計劃及 [ 編纂 ]

倘 [ 編纂 ] [ 編纂 ] 並未即時用作上述用途，我們現擬將該等 [ 編纂 ] 存放於香港的持牌銀行及／或金融機構的計息銀行賬戶。

### [ 編纂 ] 理由

董事認為，[ 編纂 ] 將讓我們及「豚王」品牌在日式拉面餐館行業自其他品牌中脫穎而出，並可進一步提升本集團的形象及知名度，從而進一步加強現有及潛在供應商及客戶對我們的信心，及有助我們在競爭激烈的市場上吸引及挽留優質人才。此外，[ 編纂 ] 及 [ 編纂 ] 可提升我們的資本基礎及為本公司提供額外途徑籌集資本，以增強本集團的財務狀況，並讓本集團實施本節所載的業務目標。此外，公開 [ 編纂 ] 地位可讓本集團進入資本市場，以於未來進行企業融資活動，並將協助本集團日後的業務發展及增強本集團的競爭力。

為把握潛在商機，董事認為，我們有開設新店及擴張現有香港中央廚房的業務需要。然而，鑒於開設新店及擴張中央廚房的前期成本高昂，董事認為，本集團當前的營運資金水平僅可支持現有營運規模，並不足以支持業務擴張，尤其是設立新店及擴張現有中央廚房。因此，獲得額外營運資金對本集團把握該等商機及滿足本集團的流動資金需要至關重要。儘管 [ 編纂 ] 涉及大量開支(估計約為 [ 編纂 ] (假設 [ 編纂 ] 為 [ 編纂 ]，即指示性 [ 編纂 ] 範圍每股 [ 編纂 ] [ 編纂 ] 至 [ 編纂 ] 的中位數))，經計及以下各項後：(i) 本集團毋須保留部分業務收入用於償還股權融資項下的貸款，故所有業務收入均可重新投資於業務發展；及 (ii) 債務融資及股權融資並非互不相容，擁有較大的股本基礎，本集團於向債務融資提供者爭取較有利的條款時，或會處於更佳的位置，董事決定為業務擴張採取股本融資形式而非僅僅依賴債務融資。因此，董事認為，目前採取債務融資籌集資本的方式並不符合本集團及股東的整體利益，而股權融資將更適合為擴張計劃提供資金。